**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

**公开拍卖资料**

**标的展示地点：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



**龙南南武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龙南关西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赣州民生物资拍卖行有限公司**

**二 0 二 一 年 四 月**

**资 料 目 录**

**一、拍卖公告**

**二、拍卖须知**

**三、标的简介及注意事项**

**四、拍卖报名表**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范本）**

**六、拍卖成交确认书（范本）**

**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

**公开拍卖公告**

受龙南南武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龙南关西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定于2021年4月29日14:30时，公开拍卖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拍卖标的、起拍价及保证金**

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与线上平台就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独家销售展开合作，合作期限1年，起拍价：175万元，保证金：15万元。合作时间：2021年5月1日-2022年4月30日（合作期限为一年，具体以签约时间为准）。

付款方式：分三次付款，每笔支付拍卖成交金额的三分之一，首笔款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笔预付款在8月1日前支付，第三笔预付款在11月1日前支付。

1. **拍卖方式：**本次拍卖采取密封报价和现场竞价相结合的拍卖方式进行,按照有效报价最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三、竞买人资格条件**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经营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

5、承包方要实现与景区闸机、票务系统对接打通；

6、承包方要与本地及周边在线商城对接打通，并实现同步订票功能和产品分销。

**四、标的展示时间、地点**

公告之日起至拍卖会前一天在标的现场展示标的。

**五、本次拍卖相关时间、地点**

报名时间：公告之日起至2021年4月28日17:00时（节假日不休）；

报名地点：龙南市金塘大道总部经济区企业办公楼龙南旅游发展集团四楼402室。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1年4月28日17:00时。

 拍卖会地点：龙南旅游发展集团二楼会议室。

拍卖会时间：2021年4月29日14:30时。

1. **报名事项**

1.凡有意参加竞买的单位，凭有效证件及相关材料到报名地点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及资格审查，资格审查通过后报名并缴交保证金。

2.保证金缴纳账户:

户 名:龙南南武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36050181075000000467

银行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南支行

 **(转帐备注：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

**销售经营权保证金）**

**七、咨询电话**

龙南南武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龙南关西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18172795519 李女士

赣州民生物资拍卖行有限公司：

0797-8200001/18879791872 陈女士

 龙南南武当文旅公司

龙南关西围文旅公司

赣州民生物资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9日

**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

**公开拍卖须知**

根据拍卖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按照委托单位相关要求制定本须知。

**一、拍卖原则**

本次拍卖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与竞拍的商家在知晓并同意《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

客票销售经营权租赁合同》相关内容的前提下，价高者得。

**二、拍卖方式**

本次拍卖采取密封报价和现场竞价相结合的拍卖方式进行,按照有效报价最高者得的原则确定买受人。

**三、相关名词定义**

1.“拍卖人”系指赣州民生物资拍卖行有限公司；

2.“委托人”系指龙南南武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龙南关西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竞买人”系指向拍卖人提交竞拍文件的法人；

4、“买受人”系指竞买成功的竞买人。

**四、本次拍卖相关时间、地点**

报名时间：公告之日起至2021年4月28日17:00时（节假日不休）；

报名地点：龙南市金塘大道总部经济区企业办公楼龙南旅游发展集团四楼402室。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1年4月28日17:00时。

 拍卖会地点：龙南旅游发展集团二楼会议室。

拍卖会时间：2021年4月29日14:30时。

**五、竞买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经营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须实现与景区闸机、票务系统对接打通；

6、须与本地及周边在线商城对接打通，并实现同步订票功能和产品分销。

详见《竞买人应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

**六、报名和办理**

1.资格审查

有意者请在2021年4月28日前携带以下相关资格证明到报名地点办理资格审查：

（1）竞买人应有相应的注册公司，并以公司名义参与竞买（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法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参加本次拍卖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6）委托他人办理的，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2.有意向者资格审查通过后报名并缴交保证金，到报名地点办理报名登记手续（保证金应备注为竞买人名称的保证金，否则不予认可）。

参与本次拍卖会的竞买人确认知晓并同意本拍卖方案及合同模板内容。

**七、竞买资格确认**

2021年4月29日拍卖会前为竞买人资格确认，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并通过资格审查的，方能取得竞买报价资格。

经审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无效申请：

1.申请人不具备独立民事行为能力；

2.未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的；

3.申请文件不齐全或不符合规定的；

4.委托他人代理，委托文件不齐全或不符合规定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拍卖会程序**

**（一）如果竞买人只有一人采取密封报价方式进行**

**1.竞买报价的填写**

（1）竞买报价表的填写：竞买人应用黑色或蓝色钢笔填写报价表，并将竞买报价表用单独的信封密封,所填写的竞买报价表不得有任何涂改, 不符合以上填报要求的均视为无效报价。

 （2）竞买报价：竞买报价包括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起始租金，其报价不得低于规定的起租价。且递增部分必须为1**0000元的整数倍**，否则视为非善意报价，直接判为无效报价。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该以文字的表示金额为准，竞买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竞买报价信封封面均应：

①写明竞买标的；

②袋口密封处加盖骑缝章或封条。

**2.入场签到并递交竞买报价**

（1）已报名的竞买人，应凭有效身份证件、竞买保证金转账单原件于2020年4月29日14:30时前到达拍卖会现场并将按要求填写并密封好竞买报价单递交拍卖人且予以确认，并在签到处签到参加拍卖会，否则视为弃权。

（2）有效报价的确定：

①报价文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报价表按表格要求填写完整，否则均为无效报价。

②竞买报价包括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起始报价，其报价不得低于规定的起拍价。报价金额精确到元，竞买报价高于或等于起拍价的为有效报价，否则为无效报价。报价递增部分必须为**10000**元的整数倍，否则以无效报价认定。

**3.成交价的确定**

本次拍卖会由拍卖师宣布拍卖须知后，拍卖师当场拆封竞买人报价并唱价，如果该报价为有效报价的，则该报价为竞买成交价，报价人则为买受人。

买受人须当场与拍卖人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未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的视为违约，已交拍卖保证金不予退回。

**（二）如果竞买人有二人或二人以上则采取现场举牌竞价方式进行**

1.本次公开拍卖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拍卖现场由拍卖师叫价，竞买人举牌应价。竞买人若主动叫价，应不低于拍卖师叫价。

2.拍卖师以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175万开始邀价，竞买人举牌应价，最小加价幅度为10000元，拍卖师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临时宣布和调整加价幅度。

3.竞买人的出价在其他竞买人有更高有效出价时，其出价即丧失约束力。场上最高出价在拍卖师三声报价后没有新的更高有效出价时，则由主持人以落槌的方式确认该最高出价为成交价，最高出价的竞买人即为买受人。

4.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按规定与拍卖人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和其他应当签署的文件。买受人拒绝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和其他应当签署的文件的，并不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法有效性，同时买受人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九、保证金的退还**

1.未竞得人的竞买保证金如无违规违约行为在拍卖会后5个工作日内由龙南南武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无息退还。

2.买受人的竞拍保证金如无违规违约行为，转为等额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3.出现下列情形竞买保证金则不予退还：

买受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相关协议属于违约。违约人的竞拍保证金由委托人收取。造成损失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违约人违约责任。

**十、领取《拍卖成交确认书》**

买受人于拍卖成交起2个工作日内付清拍卖佣金并签收《拍卖成交确认书》，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拍卖成交资格，已交的拍卖保证金不予退回。

**十一、签订相关协议**

1.买受人领取《拍卖成交确认书》次日起2个工作日内凭《拍卖成交确认书》与龙南南武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龙南关西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相关协议。逾期未签订，视为买受人自动放弃竞拍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回。

2.签订协议地点：龙南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402室，买受人须亲自或授权代表参加。

**十二、其它事项**

1.本次拍卖标的以现状为准（含瑕疵），委托人、拍卖人所提供的有关资料及说明仅供竞买人参考，不承担标的瑕疵担保责任。竞买人在拍卖前必须自行亲自审验标的情况，竞买人一经报价，即表明竞买人已完全了解标的情况，接受本须知的约束。拍卖成功后，买受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反悔，否则所交的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2.拍卖佣金8000元由买受人向拍卖人支付。拍卖佣金在拍卖成交次日起2个工作日内汇入拍卖人指定账户。

3.拍卖人负责解释以上条款，在拍卖过程中出现的争议和本须知以外的其他特殊情况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处理。本须知未尽事项按照拍卖成交后买受人与委托人签订的相关协议条款办理。

 龙南南武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龙南关西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赣州民生物资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9日

# 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

# 公开拍卖报名表

|  |  |
| --- | --- |
| 竞买人（单位名称） |   |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竞买人营业执照编号 |  |
| 被委托人 |  | 联系电话 |  |
| 拍卖标的 | 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 |
| 竞租人承诺 | 本竞买人已领取并详细阅读拍卖资料，对标的现状进行了审验，对标的现状的全部情况（含瑕疵）已完全知悉并认可。本竞买人如通过拍卖成为买受人后，将按规定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和相关协议等，并按规定缴纳相关的款项,否则愿按《拍卖须知》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竞买人（或被委托人）签字：2021年 月 日 |
| 竞买保证金退还账户 | 户 名 |  |
| 开户行 |  |
| 账 号 |  |

# 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

# 竞 买 报 价 表

|  |  |
| --- | --- |
| 竞买标的名称 | 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 |
| 竞买人报价（元） | （大写）：  |
| （小写）：  |
| 竞买人姓名（或企业名称） |  （签字或盖章） |
| 竞买人电话号码 |  |

**备注：**

1. **报价不得低于起拍价且递增部分必须为1万元的整倍数。**
2. **未写明标的名称、竞买人报价、姓名、身份证号、联系方式的为无效报价。**

**3、一份报价表只填一个报价，按年金额报价。**

**4、报价金额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数值为准，报价金额精确到佰元。**

**（大写数字选择：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

**附件1:**

**承 诺 书**

本竞买人已认真仔细地阅读了龙南南武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龙南关西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和赣州民生物资拍卖行有限公司提供的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资料的全部内容，本竞买人愿意接受龙南南武当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龙南关西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和赣州民生物资拍卖行有限公司在拍卖文件中提出的全部事项，并愿意承担和本竞买人参与该项目拍卖的一切法律责任。同时本竞买人承诺在参与本次竞买活动前，无行贿犯罪行为与记录。本竞买人愿接受拍卖人及委托人监督并对本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1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公司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赣州民生物资拍卖行有限公司组织的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公开竞买报名、报价、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相关协议等，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授权有效期限为 天。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单位名称：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盖章：

单位名称：

日 期：　　　年 　　 月 　 日

# 拍卖成交确认书（范本）

买受人： 营业执照： 号牌： 号

2021年4月29日，在龙南旅游发展集团二楼会议室举行的拍卖会上，通过公开竞价，拍卖成交下列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标的名称 | 起拍价 | 成交价 | 付款方式 | 租期 |
| 南武当山、关西围景区线上平台电子散客票销售经营权 | 175万元 |  | 分三次付款，每笔支付合同金额的三分之一，首笔款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笔预付款在8月1日前支付，第三笔预付款在11月1日前支付。 |  |
|

 一、买受人须于按拍卖文件规定付清拍卖佣金和成交价款。

 二、买受人付清全部拍卖佣金后，由委托人负责将拍卖标的按现状交付给买受人。

三、其他事项按拍卖文件规定办理。

四、买受人已在拍卖会前亲自查看标的，对标的无异议，同意按现状接收。

五、本确认书经买受人、拍卖人签章后生效，一式三份，委托人、买受人拍卖人各执一份。

|  |  |
| --- | --- |
| 买受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联系电话： | 拍卖人（签章）：赣州民生物资拍卖行有限公司地址：赣州市迎宾大道9号蓝科天水联系电话：0797-8200001 |

 签订日期：二0二一年月 日